

致：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

主席及各委員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

西貢區議會第一次大會上提出動議

「要求運輸署向本年度持有學習駕駛執照的人士免費續期一年」

背景：

受第四波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運輸署於 2020 年 12 月 2 日再度暫停所有駕駛考試服務，包括路試（乙部、丙部試）、駕駛筆試（甲部試）及的士筆試。連同本年較早前運輸署共取消 83 日路試，及 122 日筆試。截至 2020 年 9 月，逾兩萬五千名考生未能如期應考乙部及丙部的路試，接近 2019 年全年成功應考上述部份路試的人數約四成。由此可見，駕駛考試服務經全年的癱瘓後，已經令眾多持有學習駕駛執照的考生造成嚴重影響。

為確保考生有足夠時間應考各項車輛的筆試和路試，目前運輸署發放學習駕駛執照的時限為一年，以避免考生因領取執照時間過長而疏以學習駕駛。根據運輸署現時的指引，申請私家車及商用車輛的學習駕駛執照（TD555 / TD556 表格）的費用為港幣五百四十八元。惟如今所有的駕駛試場不但因疫情關係再次暫停服務，運輸署亦未有公佈恢復試場運作的時間表。

吾等自運輸署宣佈駕駛考試服務暫停服務起，多番收到市民反映學習駕駛執照已過期多時。由於近年報考駕駛考試的人數大增，平均考生由申請執照至應考當日需時半年以上，代表每名考生的學習駕駛執照只能使用一次。而受限於疫情關係，考生日後必須重新申請學習駕駛執照，並額外支付申請費用，造成嚴重不便。吾等認為，運輸署本年因暫停駕駛考試服務已經對考生造成極大影響，考生並沒有責任承擔政府額外收取的行政費用。簡而言之，本年度持有執照的學生，若需要再次繳付執照費用方可再次應考，對考生確實不公。有見及此，吾等要求運輸署要求運輸署向本年度持有學習駕駛執照的人士免費續期一年，以確保考生可以於試場恢復運作後繼續應考。

動議措辭：**「要求運輸署向本年度持有學習駕駛執照的人士免費續期一年」**



動議人：王卓雅



和議人：馮君安 李賢浩 秦海城 謝正楓 李嘉睿 何偉航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